附件1

**2022年度上海市工伤预防项目申报指南**

**一、申报主体**

市、区各行业协会和大中型企业等社会组织。

大中型企业规模划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二、申报要求**

（一）市、区各行业协会和大中型企业等社会组织应根据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发布的本市工伤预防重点领域，结合本行业、本单位工伤预防工作的需要申报2022年度工伤预防项目。

工伤预防项目限于工伤事故和职业病预防宣传和培训，实施周期最长不超过2年。

（二）申报工伤预防项目的单位应坚持专业运作、科学规范、审慎稳妥、注重实效的原则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提供项目费用测算依据和设定具体绩效目标。

**三、申报材料**

（一）《上海市工伤预防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见附件1）；

（二）工伤预防项目实施方案（见附件2）；

（三）关于工伤预防项目费用测算的说明（见附件3）。

（四）行业协会和大中型企业资格声明材料（见附件4）；

**四、申报时间**

2022年度工伤预防项目的申报单位应于2021年8月15日前向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递交书面申报材料。

材料报送部门：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伤福利保险处

地址：浦东新区世博村路300号2号楼907室

邮政编码：200125

联系人：杨芳 唐昊

联系电话：23110265 23110269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7月16日